

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于2024年8月19日以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要求。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〈摘要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我们保证公司上述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《关于〈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-2026年）股东回报规

划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-2026）股东回报规划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31 日